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文件

渝北水利许可〔2023〕20号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 关于《椿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工 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椿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收悉。《报告》编制单位广东珠荣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按专家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于2023年5月10日向我局报送了《报告》报批稿，根据《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和专家审查意见，现对该《报告》批复如下。

一、《报告》中桥梁采用100年一遇防洪标准，箱涵采用

200 年一遇防洪标准，满足相关规定要求。

二、原则同意涉河建设方案的洪水影响评价结论。

椿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工程位于渝北区双凤桥街道，本工程涉河建筑物为椿萱主线桥左幅桥、椿萱主线桥右幅桥、B 匝道桥、D 匝道桥 4 座桥梁及 1# 迁建箱涵。

椿萱主线桥左幅桥、椿萱主线桥右幅桥、D 匝道桥的桥墩、桥台均在河道管理范围以外，为跨河桥梁；B 匝道桥的 D2 桥台在河道管理范围以内，D2 桥台位于学堂湾，长 6.8m，宽 6.4m，高 2.7m，结构型式为重力台+桩帽台。

迁建 1# 箱涵位于桃源隧道左线 ZK2+330 附近隧道敞口段，规模为 $B \times H = 4.5\text{m} \times 3.5\text{m}$ ， $i = 0.012$ ，总长为 278.73m。

涉河建筑物占用岸线长度 347.58m，占用岸线面积 1255.07m²，工程建设对河道行洪、河势稳定影响较小。

三、有关要求

（一）项目法人应严格按照批复的内容和要求建设。

（二）本批复不能代替行业部门对项目本身设计的审批，工程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实施。

（三）项目法人应妥善处理好项目建设涉及的第三方合法水事权益。

（四）工程开工后，项目法人要及时书面告知我局，我局将对工程控制坐标在内的涉河事项进行核查。

（五）施工过程中要高度重视河道保护工作，严禁向河内倾倒弃土弃渣，及时清除施工临时设施和建筑垃圾，确保行洪安全。

（六）工程完工后，项目法人应书面通知我局参与项目的综合验收，本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启用。

（七）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三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许可决定自行失效，若要继续建设，应重新履行行政许可手续。工程建设过程中涉河建设方案有较大变更的，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

（八）双凤桥街道应加强对本洪水影响评价批复后项目实施情况的日常监管。

- 附件：1. 专家评审意见
2. 涉河建筑物控制点坐标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

2023年5月15日

附件 1

椿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工程洪水 影响评价报告评审意见

2023 年 3 月 22 日,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组织召开了《椿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送审稿)》(以下简称《报告》)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项目业主)、广东珠荣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评价单位)的相关人员以及邀请专家(名单附后)。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经会议充分讨论,提出修改补充意见。经专家复核,《报告》(报批稿)基本修改完善,同意通过专家评审。

一、《报告》结构合理、内容基本完整,符合《重庆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论证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要求;

二、《报告》中桥梁采用 100 年一遇防洪标准,箱涵采用 200 年一遇防洪标准,符合《防洪标准》(GB50201-2014)、《重庆市主城区防洪规划》(2016-2030)等标准和规划要求;

三、《报告》对涉河方案介绍清楚。本工程涉河建筑物为椿萱主线桥左幅桥、椿萱主线桥右幅桥、B 匝道桥、D 匝道桥 4 座桥梁及 1#迁建箱涵。

(一)椿萱主线桥左幅桥、椿萱主线桥右幅桥、D 匝道桥的桥墩、桥台均在河道管理范围以外,为跨河桥梁;B 匝道桥的 D2 桥台在河道管理范围以内,D2 桥台位于学堂湾,长

6.8m，宽 6.4m，高 2.7m，结构型式为重力台+桩帽台。

（二）迁建 1#箱涵位于桃源隧道左线 ZK2+330 附近隧道敞口段，规模为 BXH=4.5m×3.5m， $i=0.012$ ，总长为 278.73m。

四、《报告》利用渝北气象站 1981~2019 年实测暴雨资料，采用推理公式法计算工程河段设计洪水，方法可行。

五、《报告》采用能量方程推求工程河段水面线，方法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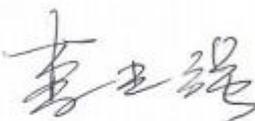
六、《报告》洪水影响分析评价基本合理，工程建设对工程河段洪水影响较小的评价结论基本恰当。

七、建议：

（一）进一步查清迁建 1#箱涵工程区地质，确保箱涵稳定安全；

（二）桥梁工程为跨河桥梁，部分桥墩虽然不在河道管理范围，为临河工程，施工期间的临时设施尽量不涉河，如确需占用河道应完善相关手续。

专家组组长：



2023 年 5 月 6 日

《椿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查会专家
组名单

(2023年3月22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专业	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1	李强	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水文	高级工程师		组长
2	王强	市水利科学研究院	水文水资源	正高		
3	谢志	市河务中心	水工	正高		
4	李强	市水利科学研究院	水工	正高		
5	孙琳	沧州市水利局	水文	正高		

附件 2

涉河建筑物控制点坐标表

建筑物名称	序号	X	Y	备注
D 匝道桥	A1	36366185.606	3291880.2812	桥墩轴心线
	A2	36366181.8221	3291865.1203	桥墩轴心线
椿萱主线桥左幅	B1	36366181.8221	3291865.1203	桥墩轴心线
	B2	36366219.6607	3291855.6739	桥墩轴心线
椿萱主线桥右幅	C1	36366177.0994	3291846.2031	桥墩轴心线
	C2	36366214.9376	3291836.7545	桥墩轴心线
B 匝道桥	D1	36366173.3143	3291831.0412	桥墩轴心线
	D2	36366211.1529	3291821.5948	桥墩轴心线
1#迁建箱涵	E1	36368288.3792	3292117.4615	箱涵轴心线
	E2	36368025.9554	3292046.561	箱涵轴心线
	E3	36368045.0895	3292055.6415	箱涵轴心线
	E4	36368056.2303	3292062.8825	箱涵轴心线
	E5	36368072.2998	3292074.4658	箱涵轴心线
	E6	36368114.3423	3292094.7478	箱涵轴心线
	E7	36368153.9608	3292104.6019	箱涵轴心线
	E8	36368270.3040	3292109.0532	箱涵轴心线

注：坐标系统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抄送：市水利局，双凤桥街道办事处。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办公室

2023年5月15日印发
